

副本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 人事命令

970

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6月16日

發文文號：慈醫法字第11101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慈濟醫療法人發展之需要，自111年7月1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止，續敦聘溫嘉憲教授為本法人資訊顧問，敬請查照並轉所屬知照。

說明：感恩溫嘉憲教授勇於承擔、樂於配合，以豐富學養與專業，協助本法人醫療資訊優化之推展，提供諮詢及建議，祈願未來恆持初衷，以「合心、和氣、互愛、協力」之精神，共同落實「人本醫療、尊重生命」之宗旨齊心努力。

佛教慈濟醫療
財團法人校對章

正本：溫嘉憲教授

副本：本法人董事會秘書組、本法人執行長辦公室、本法人各室、本法人人力資源室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各慈濟醫院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暨所屬各志業體

董事長 釋證嚴

慈濟大學總收文章	
日期	111. 6. 22
保存年限	
秘字第05608號	